

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尊敬的生态环境局、社会各界人士：

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 月对我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调查工作中，发现我公司存在对部分车辆未按规定进行 OBD 检查、在无法保证车辆检验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的情况下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的行为，此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对此，我公司深感愧疚，对生态环境局认定的违法事实、性质、情节等内容均没有异议，诚恳接受处罚。我公司深刻认识到在环境保护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高度重视，认真整改。在此，我公司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守法经营：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二、加强管理：加强员工的岗位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教育，增强全体员工的规范意识、法制观念，公司管理班子要以身作则，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强化教育、巡查，保证各项规范制度落到实处，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坚决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三、接受监督：积极配合生态环境局的监督检查，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履行企业在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做保护环境的良心经营者。

最后，就我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未能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向生态环境局及社会各界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我们将充分吸取经验教训，全面整改，切实履行企业在环境保护中的社会责任，竭尽全力为生态环境改善贡献力量。

恳请大家原谅，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

珠海市恒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1 日

